

(惠州)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、2017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因公司张晃初、陈光宏、刘静娣、姚冬明、马辉 5 位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符合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激励对象的条件，《激励计划》关 于 公 司 激 励 对 象 已 的 限 制 性 股 票 ， 由 公 司 按 照 限 制 性 股 票 予 以 价 格 回 购 注 销 。 次 回 购 注 销 股 份 计 股 。 次 减 资 ， 公 司 股 由 股 减 ， 股 。 具 体 内 容 详 见 中 会 的 信 息 公 告 （ 资 讯 网 www.cninfo.com.cn） 的 关 公 告 。

公 司 次 回 购 注 销 部 分 股 激 励 股 份 注 资 减 ， 《 中 国 证 券 公 司 》 关 于 公 司 通 债 的 公 告 之 日 起 四 十 五 日 内 ， 有 要 公 司 债 的 有 关 公 告 限 内 利 的 ， 次 回 购 注 销 按 程 序 继 续 实 施 。 公 司 债 要 公 司 债 的 ， 《 中 国 证 券 公 司 》 关 于 公 司 通 债 的 有 关 公 告 要 求 的 有 关 公 告 明 确 件 。

公 告 。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